

原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江北区委编办在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的领导下，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机构编制政策法规以及行政体制改革、事业单位改革等政策规定。研究拟订全区机构编制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统一管理全区党政机关，人大、政协、监委机关、各民主党派机关、群团组织机关、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工作等。

(二) 单位构成

内设 4 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编制科、督查科、登记管理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401.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1.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收入较 2025 年增加 43.80 万元，主要是政策性调整工资待遇，以及三区合一后原两江新区区委编办机构编制工作并入原江北区委编办，其项目经费也并入原江北区委编办进行编报，经费拨款增加 43.8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401.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23.98 万元，教育支出预算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预算 40.7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13.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23.44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5 年增加 43.80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6.91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36.89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1.4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1.46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43.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3.5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6.91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工资待遇，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77.9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36.8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区合一后，原两江新区区委编办机构编制工作并入原江北区委编办，其项目经费也并入原江北区委编办进行编报列支，主要用于编委会工作、机构编制督查、体制机制改革、事业单位登记管理、聘用人员费用等重点工作。

区委编办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5.5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此项工作安排；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过紧日子相关要求没有此项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公务车辆实有编制数编制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购车安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246.03万元，比上年增加2.60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工资待遇。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31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31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77.95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5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五）由于机构“三定”方案暂未批复，为确保平稳过渡，故按原编制单位进行预算公开。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

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晏群

联系方式：023-67720757

表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401.46	一、本年支出	401.46	401.4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01.46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23.98	323.9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1	40.7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3.33	13.33		
		住房保障支出	23.44	23.44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401.46	支出合计	401.46	401.46		

表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1.46	323.51	77.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3.98	246.03	77.9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3.98	246.03	77.95
2013101	行政运行	246.03	246.0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95		77.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1	4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1	40.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59	23.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0	11.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2	5.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3	13.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3	13.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3	12.5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0	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4	23.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4	23.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8	20.58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	2.86	

备注：本表反映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323.51	257.61	65.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0.05	250.05	
30101	基本工资	56.35	56.35	
30102	津贴补贴	40.66	40.66	
30103	奖金	77.32	77.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59	23.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0	11.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3	12.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4	3.6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58	20.58	
30114	医疗费	1.76	1.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	1.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90		65.90
30201	办公费	11.05		11.05
30205	水费	1.65		1.65
30206	电费	2.20		2.20
30207	邮电费	4.03		4.03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0		4.40
30211	差旅费	0.50		0.5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2.48		2.48
30228	工会经费	1.98		1.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		5.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8		9.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3		17.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6	7.56	
30305	生活补助	6.74	6.7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80	0.8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50		5.50		5.50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01.46	合计	401.4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01.4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3.9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3.3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23.44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1.46	323.51	77.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3.98	246.03	77.9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3.98	246.03	77.95
2013101	行政运行	246.03	246.0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95		77.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1	40.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1	40.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59	23.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0	11.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2	5.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3	13.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3	13.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3	12.5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0	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4	23.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4	23.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8	20.58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	2.86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117001-原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编委会工作			主管部门	中共重庆市两江新区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当年预算	22.50					
项目概况	负责全区各部门的职能配置与调整以及职责分工，审定全区各级机关、部门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等，研究决定全区机构编制事项。					
立项依据	《〈中共江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工作规则〉及〈中共江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的通知》（江北委编发[2019]77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区委编委工作要求开展各类机构编制调研工作，并及时组织区委编委会议，完成中央编办、市委编办以及区委编委交办的各类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会议组织	40	≥	4	次	是
	机构编制调整工作完成率	20	≥	90	%	否
	机构履职顺畅率	30	≥	90	%	否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117001-原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体制改革		主管部门	中共重庆市两江新区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当年预算	19.00					
项目概况	推进重点领域机构和体制机制改革，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按照中央统一部署，推进事业单位调整优化，着力撤并“小、散、弱”的事业单位，整合重组职能相同相近的事业单位，促进事业单位机构功能重塑和整体效能提升；统筹推进教育、卫生领域体制机制改革；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打造高素质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伍。					
立项依据	1. 《中共中央关于印发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中发〔2018〕11号） 2. 《关于优化完善乡镇机构设置的指导意见》（渝委办发〔2018〕10号） 3. 《〈关于加强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委办发〔2018〕13号） 4. 《关于区县（自治县）重点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渝委编委〔2019〕80号）					
当年绩效目标	进一步深化巩固机构改革成果，推进事业单位改革、深化街镇机构改革以及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为全区社会经济建设提供机构体制保障。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专项机构改革完成率	40	=	90	%	是
	党政机构改革完成率	30	=	90	%	否
	事业单位改革完成率	20	≥	50	%	否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117001-原中共重庆市江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主管部门	中共重庆市两江新区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当年预算	9.60					
项目概况	强化事业单位日常监管，完善事业单位年度报告报送、公示和抽查监管运行机制，推进事业单位信用监管。提升事业单位登记服务水平，完善“不见面、网上办”工作模式，实施事业单位“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进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服务标准化建设，做好机关群团统一初会信用代码管理工作。					
立项依据	1. 《行政许可法》 2.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411号） 3. 《关于做好事业单位网上登记管理工作的通知》渝编办【2010】36号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做好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完成率	40	≥	90	%	是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	30	=	100	%	否
	业务档案制作	20	≥	300	个（套）	否